

“广西政采云”平台合同编号：12N7791168902026402

南宁市江南区政府采购

2025 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 服务项目合同

项目编号：NNZC2026-G3-050005-NNSJ

计划编号：JNZC2025-G3-01863



采购人：南宁市江南区教育局



中标供应商：广西中保华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6 年 3 月 18 日

合同目录

一、第一部分 合同书	(1)
二、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5)
三、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10)
四、第四部分 合同附件	(13)
4.1 中标通知书	(13)
4.2 招标文件服务需求一览表	(14)
4.3 招标文件的更改通知	(30)
4.4 投标函	(32)
4.5 开标一览表	(35)
4.6 投标服务技术需求偏离表	(51)
4.7 商务条款偏离表	(69)

第一部分 合同书

2026 年 1 月 29 日, 南宁市江南区教育局以公开招标方式 对 2025 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局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进行了采购。经评标委员会评定, 广西中保华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为该项目中标人。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不能超过 25 日), 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 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经南宁市江南区教育局(以下简称: 甲方)和广西中保华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乙方)协商一致, 约定以下合同条款, 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并构成一个整体, 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 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 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及“投标报价”(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标的物

1.2.1 标的物 1 信息

- 1.2.1.1 名称: 2025 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局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 1.2.1.2 数量: 详见第四部分合同附件;
- 1.2.1.3 质量: 详见第四部分合同附件。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人民币 16265700.00 元(大写: 壹仟陆佰贰拾陆万伍仟柒佰元整人民币, 含税)。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详见开标一览表	详见开标一览表

总价	16265700.00 元
----	---------------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中标人所提交的服务经采购人书面确认后，按季度以转账方式支付合同款；

1.4.2 发票开具方式：增值税普通发票。

1.5 标的物交付期限、地点、方式和服务期限

1.5.1 交付期限：2026年4月1日零时至2027年3月31日晚上12: :00，服务期限1年。；

1.5.2 交付地点：南宁市江南区中小学校、幼儿园采购人指定地点；

1.5.3 交付方式：现场交付；

1.5.4 服务及质保期限：自合同签订交付之日起一年。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标的物，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标的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标的物价格的万分之三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10 %；迟延超过【5】日的，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回全部已收取的合同价款并按合同总金额的1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万分之三计算，最高限额为欠付金额的10%；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乙方在质保期内未按承诺提供售后等服务的，每发生一次向甲方支付 2000（根据项目实际填写）元的违约金。

1.6.5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7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 南宁市仲裁委员会 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 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 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加盖有效电子公章时生效。

甲方：南宁市江南区教育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5779116890T

住所：南宁市江南区壮锦大道19号

法定代表人 董瑞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陈友琦

约定送达地址：南宁市江南区壮锦大道19号

邮政编码：

电话：0771-4887915

乙方：广西中保华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05913383444

住所：南宁市江南区淡村路14号

法定代表人 孔定明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李春玲

约定送达地址：南宁市江南区淡村路14号

邮政编码：530031

电话：0771-5718095

传真: 0771-5718095

电子邮箱: 710773507@qq.com

开户银行: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
宁市长湖支行

开户名称: 广西中保华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 800066652900019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 “标的物”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货物、服务和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信息化系统、信息化维保、物业服务、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标的物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标的物将要运至或者实施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标的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标的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标的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标的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

粗暴装卸，确保标的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标的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标的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标的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标的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及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3 乙方应确保项目技术人员的数量和水平与投标文件一致。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投标文件中注明的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否则甲方有权放弃或终止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2.8.4 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其他系统不能正常运行，酿成重大事故（工作日系统中断一天以上）的，乙方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赔偿经济损失，赔偿金额为项目总价的 30%（根

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一般为 30%)。

2.9 标的物的风险负担

标的物或者在途标的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交付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标的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标的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标的物的，那么需经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且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 10%；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4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执行。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标的物交付前，乙方应对标的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标的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标的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通知和送达

2.18.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约定送达地址”为收件地址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5个工作日内（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8.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9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20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20.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20.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1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22 中小企业政策

2.22.1 本合同（☐是 ☒否）为中小企业“政采贷”可融资合同，关于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事项见采购文件“投标人须知正文”。

2.22.2 本合同（☒是 ☐否）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2.23 合同份数

本合同壹式玖份，甲方执捌份，乙方执壹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标的物知识产权归属：

无另行约定，按合同一般条款

2.4.1 包装和装运专用条款（如果有）：

无另行约定，按合同一般条款

2.4.2 装运标的物的要求和通知：

无另行约定，按合同一般条款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本次项目合同总价为大写人民币壹仟陆佰贰拾陆万伍仟柒佰元整（¥16265700.00元）。

本项目采用以下勾选结算方式进行支付：

☐采用一次性支付方式，付款条件为：_____

☒采用分期付款方式，付款条件为：

本项目无预付款，中标人所提交的服务经采购人书面确认后，按季度以转账方式支付合同款。

甲方无故逾期支付服务费用的，按照每逾期一日支付欠付服务费额度的万分之三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上限按照《合同书》约定执行。

（温馨提示：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2〕30号）规定，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的采购人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比例的，对中小企业合同预付款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3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50%；项目分年度安排预算的，每年预付款比例不低于项目年度计划支付金额的30%；采购项目以人工投入为主的，可降低预付款比例，但不得低于10%。采购文件和采购合同没有约定预付款的，经供应商申请采购人可支付预付款。对于未实行预付款的政府采购项目，鼓励采购人在合同中明确首付款支付比例。）

2.9 标的物的风险负担

标的物或者在途标的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

乙方

2.13.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5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7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3.4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5日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7.1 标的物交付前，乙方应对标的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标的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标的物交付时，乙方在5日内发起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

按国家有关标准和招标文件要求检验和验收，验收结果以验收书为准

3.1 其他：

项目验收：

1、甲方参照《南宁市政府采购供应商履约验收评价管理办法》（南财采[2019]217号）规定组织对乙方履约的验收。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乙方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出具验收报告并经验收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甲方根据验收报告形成验收意见并经甲方与乙方签字盖章生效。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并按照《合同书》约定执行。

4、验收产生的费用首次验收费用由甲方承担，如首次验收不合格，后续验收费用由乙方支付。

5、验收内容及资料要求：

根据采购文件确定的技术指标或者服务要求确定验收指标和标准。未进行相应约定的，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政策要求、安全标准、行业或企业有关标准等。

5.1 验收内容

序号	验收内容	验收标准
----	------	------

1	交货产品数量	按采购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
2	交货产品的质量文件	按采购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
4	交货产品技术、性能指标	按采购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
5	售后服务承诺	按采购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
6	其他工作	按采购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

（温馨提示：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2〕30号）规定，采购人应当在项目完成且收到供应商验收申请后5个工作日内组织开展履约验收；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项目，应在收到发票后30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不得以进行审计作为支付供应商款项的条件。加快采购资金支付进度，对于200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项目，鼓励采购人一次性全额支付给供应商。采购人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延迟付款。）

5.2 验收资料要求

验收资料要求包括（不限于）以下内容：

- （1）采购文件；
- （2）投标文件；
- （3）采购合同；
- （4）其他需提供的相关材料。

无

第四部分 合同附件

4.1 中标通知书

南宁市江南区政府采购 成交通知书

广西中保华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南宁市江南区政府采购中心 受采购人委托,就 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项目编号:NNZC2026-G3-050005-NNSJ)采用 公开招标 方式进行采购,经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

本项目为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项目。

你公司 未享受中小企业价格评审优惠政策。

你公司政策评审后的价格为 16265700.00 元。(注: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规定的,服务和货物类的报价给予20%、工程类给予5%价格扣除;接受联合体或允许分包的,联合体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服务和货物类的报价给予6%、工程类给与2%的价格扣除。)

成交金额: 壹仟陆佰贰拾陆万伍仟柒佰元整(¥16265700.00)

请贵公司接此通知后,按采购文件约定的日期凭本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采购文件要求和相应文件的承诺履行合同。具体事项请及时与采购人联系。

特此通知

采购人: 南宁市江南区教育局

采购人联系人: 屈启辉

联系电话: 0771-4887915



4.2 招标文件服务需求一览表

服务需求一览表						
标段			无分标			
采购清单及服务参数	序号	采购服务名称	数量及单位	服务参数	分项预算合计(万元)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行业名称及划分见本章附件)
	1	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1 项	一、招标项目 南宁市江南区中小学校、幼儿园安保服务。 二、安保服务的主要职责 (一) 全面负责南宁市江南区中小学校、幼儿园校园门卫管理和校园防火、防盗、治安巡逻,维护校园秩序,维护校园稳定,及时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 (二) 在南宁江南区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的组织和领导下,做好南宁江南区中小学校、幼儿园校园内部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三) 配合学校及时受理校园内各类纠纷和治安案件,及时、正确处理校园内的各类突发事件; (四) 协调并配合学校安全防范,提供安全力量支援; (五) 随时出员,为师生提供紧急求助服务; (六) 抽调临时安保力量,做好学校重大活动安全保卫工作; (七) 配合公安机关,打击校园内部与周边的违法犯	1683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罪活动。 ▲三、委托管理事项 依照各中小学校、幼儿园规定与管理要求，结合各校园安全保卫工作实际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的校园安全保卫工作整体方案。开展专业化安全防范业务，具体管理事项如下： （一）各学校大门的 24 小时门卫管理：包括负责门卫周边与大门外的车辆指挥与停放； （二）配合处理各学校校内各类纠纷和治安案件，配合校方对违规事件的调查，协助公安机关对案件的排查； （三）校园秩序的维护：校园内车辆停放和安全管理等； （四）校园内定时定点治安巡逻检查，重点部位的定点守护； （五）检查出入校门的物资，校外物资进入校门要认真登记检查，防止危险物品进入校园，校内物资、设备运出或搬出校园凭学校出具的证明材料，并办理登记手续，经核验无误后放行； （六）学校内楼宇（如行政办公楼、实验楼、教学楼等）定时清场锁门； （七）校内重大活动的安全警戒与秩序保障，配合做好重大事件的安全保卫工作； （八）校园突发事件处置、灾害预防、火灾扑救，发现并制止校内暴力事件，随时准备提供紧急救助； （九）校园公共部位安全隐患检查、排除； （十）承担校方提供安保服务所使用的办公设备（如：桌椅、电扇、空调等）、通讯工具、照明设施、安保器械（包括但不限于警棍、钢叉、盾牌、防刺服、钢盔、锁脚器等）的维修，故意损坏、恶意使用或丢失全额赔偿；		
--	--	--	--	--	--

			(十一)其它属于安保服务范围内的工作以及校方临时交办的任务。 四、项目管理要求 (一) 质量目标要求 ▲1. 依托行业标准，根据各中小学校、幼儿园管理规定与服务要求，制订切实可行的校园保卫工作制度、服务整体方案和应急预案。突发事件反应迅速，预案处置有力，应急指挥系统高效便捷； 2. 依法办事，文明值勤，严格管理，保障学校财产及师生人身不受侵害，维护正常的教育教学、生活秩序； 3. 全年无责任事故和责任案件发生。 (二) 服务要求 1. 树立“安全第一，服务至上”的思想。切实维护学校与师生员工的人身和财产安全； 2. 管理坚持原则、慎密严谨；服务以人为本、主动热情；处理问题高度警惕、有理有节； 3. 上岗人员仪表整洁，业务操作规范，礼貌待人，保持岗位卫生整洁； 4. 依法办事，文明执勤，不与师生发生争吵，杜绝保安与师生发生冲突，禁止保安出手伤及师生人身安全，做到打不还手、骂不还口； 5. 师生有求必应，有险情必出； 6. 保安服务应达到的各项指标： (1) 杜绝火灾责任事故和刑事案件； (2) 服务有效投诉少于 1%； (3) 满意率 98%以上。 ▲(三) 队伍建设与管理要求 1. 从校方安全实际出发。经常性开展在岗人员业务培训和应急预案演练，保安员的日常培训，中标人应按相关		
--	--	--	---	--	--

			规定组织实施，每年安排不少于 1 次的集中业务培训。 2. 内部管理制度健全，保安队伍的规范化管理； 3. 投标单位必须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持保安队伍的稳定，中标人必须在合同签订前提供项目经理、保安队长等项目团队重要岗位人员的相关证件和信息。严格控制非违纪人员轮换岗比例，合同期限内轮换岗保安人数不得超过合同人数的 50%，并在投标书中作出承诺，保安队伍主要管理员更换，应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校方；其他保安员因调动或辞职时，服务方需提前 10 天告知采购方并得到同意才能更换，并按要求及时补充相应人员提前做好交接班，确保服务质量不因人员变动而受影响；对学校认为无能力、工作失职或不合适人员，应立即更换。 4. 保安队员应聘、录用、离职等管理档案规范，手续齐全，相应资料必须报学校备案，禁止离职保安进入校园。 ▲（四）人员要求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要求》（GB/T 29315-2022）保安从业人应取得相应资格证，且知法、懂法、守法，依法办事，必须严格遵守保安从业规范，模范遵守校园安全管理规定； 2. 投标人必须按照采购人确定的岗位人员数量要求，配备保安员 425 名；配备管理团队按 1 名项目经理和 5 名以上保安队长配置。 保安岗位详见附件 1《江南区公办学校（幼儿园）门岗值班购买服务需求情况表》。 3. 项目经理：年龄 25 岁-45 岁，大专及以上学历、具备全面的公共安全与应急保障专业技能，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投标时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学历证等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备查。）。 4. 保安队长：年龄 25 岁-52 岁，高中及以上文化程度（含职高），具有保安员专业技能，持有公安部门颁发的有		
--	--	--	---	--	--

			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安员证》。有两年以上保安队长工作经历，较强的工作协调和沟通能力（投标时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学历证、保安员资格证等证明材料，原件备查。）。 5. 保安人员：初中及以上文化程度，年龄 18—55 岁，提供服务的人员均需具有履行本项目采购需求的能力，持有公安部门颁发的有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安员证》，退伍军人占比 35%（含）以上，具备良好的沟通能力和心理承受能力，身体健康，体貌端正，遵章守纪，没有犯罪记录。工作细致有耐心、服务意识强、善于沟通、服从管理、有良好的团队合作精神，（投标时提供保安人员配置承诺书。）。 6. 所聘用的保安人员有吃苦耐劳的精神和高度的责任感，熟知校方的管理规定，严格履行岗位职责，善于发现各类问题，具备一定的管理经验和处理突发事件能力。 7. 保安队长要加强对保安业务的管理，确保保安人员在校内无违规事件发生。 （五）工作衔接要求 1. 根据行业服务标准与校方规定要求，独立运作，落实校园安全保卫整体方案，并结合校园变化实际在实践中不断完善； 2. 保安队长须与学校保持必要的工作交流，每周一次向校方书面汇报所承担的安保工作开展情况及信息反馈，重大情况须及时报告； 3. 做好详细的执勤记录，原始台帐保存完好，以备学校核查； 4. 协同学校治安联防组织，形成群防群治体系，内外联动，开展一体化安全防范； 5. 与本辖区派出所、综治办等部门加强合作与交流。 ▲（六）岗位工作职责要求 1. 项目经理：统筹项目整体执行，制定安保服务计划		
--	--	--	---	--	--

			与目标，分解任务并监督落实。管理项目团队，监督保安队长及保安队员履职，把控人员稳定与轮换比例，保障服务连续性。建立多方沟通机制，每月向采购人报送运行情况，及时协调解决服务中的各类问题。主导突发事件处置，牵头启动应急预案并组织复盘。负责服务质量管控，对接月度考核，组织自查与整改，确保投诉率、满意率达标。负责物资配置与档案管理，合规履行合同条款，配合采购人完成服务确认与款项结算。 2. 保安队长：全面负责保安队伍的日常管理事务，严格保安队伍纪律管理，奖优罚劣；承担保安违规违纪的连带责任，实行人性化管理，关心队员疾苦，掌握队员的思想动态，充分调动队员积极性，努力保证队伍稳定；传达落实学校的服务要求与管理规定，组织实施并不断完善校园安全保卫整体方案；结合学校发展实际情况，适时作出岗位调整。完善各岗位职责；有针对性地开展安全教育和提示；定期向学校汇报工作开展情况及治安信息，重大情况及时报告；配合校方对学校内违规事件的处理；组织开展保安业务培训和预案演练，制订校园内重大活动的安全保卫方案；建立健全录用保安人员的档案资料及校方所属设备资产的维护。 3. 保安班长：以身作则，吃苦在先、讲求奉献，贯彻落实学校任务要求与保安队长的工作安排，组织实施校园安全保卫整体方案；负责安排保安的日常工作，参与保安值勤。增援重点岗位；督促检查在岗人员改造岗位职责情况，纠正队员违规违纪行为，不流于形式，形成良好的队风；处理各岗位的突发事件，重大情况及时报告；妥善保管好校方提供的设备器材，严格设备交接班制度，将各岗位的执勤情况汇总记录。 4. 门卫管理：严格人员车辆、物资进出管理；履行学		
--	--	--	--	--	--

			校对走读生出入管理；按时立岗，礼貌待人，不与来访人员发生冲突，树立良好的窗口形象；对来访人员实行验证登记制度，禁止闲杂人员混入校园，对携物出门实行出门证验审制度，防止财物流失；维护责任区域秩序；值班室无闲杂人员滞留，保持内外环境整治卫生，门前卫生三包，完成学校交办的其他事项。 5. 区域守护：熟悉守护区域的情况特点，定点守卫与区域巡查相结合；掌握消防栓、灭火器等安全设施的位置、性能和使用方法；听从班长工作安排与指挥调度，及时处置突发事件；维护责任区域公共秩序，协助各岗位开展校园交通秩序管理；发现可疑人员主动盘问，发现违规行为，大胆管理，主动干预，发现异常及安全隐患，立即采取措施并报告，制止暴力事件，有效处置各种违法犯罪行为；保持门卫室卫生整治，无闲杂人员滞留。 6. 机动巡逻：发现和排除各种不安全因素，及时处置各种违法犯罪行为；听从班长工作安排与指挥调度，善于发现、分析处理各种事故隐患和突发事件；根据不同情况，灵活执行相应的巡逻方案；加强对重点区域、要害部位的安全巡查，不流于形式，并与监控室保持联动；协助各岗位开展校园秩序维护和交通秩序管理工作；协助学校开展安全防范，负责学校内的夜间定时清场；如实记录汇报巡逻记录。 ▲五. 承担风险 （一）南宁江南区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及学校将对安保服务质量进行全过程监控，中标人日常工作不到位、不达标或有违约现象，将依据合同约定，作出相应的违约处理。 （二）中标供应商应当为本项目所有员工依法缴纳社会保险以及各种法定缴费。 （三）保安人员在岗履行工作职责期间，发生自身的		
--	--	--	---	--	--

			人身伤害、伤亡等，均由中标人负责处理并承担经济和道义上的责任，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四）中标人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与聘用人员发生纠纷，均由中标人负责调解处理，招标人不承担责任。 （五）中标人在安保服务中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保安行业规范，因过失造成他人人身伤亡的均由中标人负责处理并承担经济和道义上的责任，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商务条款	▲一、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二、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三、服务地点：南宁市江南区中小学校、幼儿园。 ▲ 四、售后服务要求： 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投标人必须提供在本地内的应急响应方案（如承诺在项目执行期间，在项目地设立常驻服务点或设立分公司或拥有固定的经营场所和售后服务团队），承诺在接到服务通知后一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 五、其他要求： 1. 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1）服务的价格构成“安保服务人员工资+安保服务人员社保医保费单位缴纳部分”； （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其他：服装费、培训费、加班费、节日慰问费、管理费、安保设备维修费等。 ▲2. 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中标人所提交的服务经采购人书面确认后，按月以转账方式支付合同款。 3. 为确保学校安全，不影响学校的正常工作，中标供应商在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3 天（日历日）内须完成采购人各学校保安员配备，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服务，重新招标供应商。 4. 采购人有权对供应商提供的保安员进行选择 and 调配，有权根据服务范围的具体情况对保安服务内容进行调整、补充，供应商必须服务和配合。 5. 供应商保安员有下列情形之一，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更换保安人员，供应商应在 3 个工作日内更换保安员，以确保采购人安全防范工作的需要： （1）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采购人下属学校规章制度的；				

	(2)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采购人造成重大损害的； (3) 因身体状况原因不能胜任保安工作的； (4) 不能胜任保安工作，经供应商调整培训后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六、对合同条款的调整 (1) 中标单位未按招标文件服务需求一览表“四、项目管理要求”中“(四) 人员素质要求”中的内容提供服务或服务未达标准的，采购人可终止与中标供应商所签订的本次安保服务合同。 (2) 本项目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实行月度考核，详见下表附件 2，在履约过程中连续两个季度考评不合格的，视为违约，扣除季度合同款并解除合同。 (3) 采购人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发现问题时，中标单位不认真重视，并连续 3 次或累计 5 次未按要求及时整改的，采购人可终止与中标供应商所签订的本次安保服务合同。 (4) 中标单位必须按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依据当地政府最新 2026 年有关最低工资标准的规定要求以及缴纳各种社会保险的规定向员工支付工资和缴纳社保医保及其他保险。投标时请按本项目“人员配置要求”提供各类人员的工资、社保及其他应缴保险等费用的预算表。
其他说明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附件 1:

《江南区公办学校（幼儿园）门岗值班购买服务需求情况表》

序号	学 校	购买服务需求 保安数（人）	备注
1	白沙路学校	6	2 个门岗
2	五一路学校	6	2 个门岗（新增 1 个门岗）
3	五一中路学校	4	1 个门岗
4	五一西路学校	4	1 个门岗
5	三十八中	12	2 个校区共 3 个门岗+2 个 内宿执勤点
6	壮锦初级中学	8	2 个门岗+2 个内宿执勤点
7	沙井中学	6	1 个门岗+2 个内宿执勤点
8	智兴路初级中学	10	2 个门岗+4 个内宿执勤点
9	文骅小学	6	2 个门岗
10	五一东路小学	6	2 个门岗（新增 1 个门岗）
11	亭洪学校	4	1 个门岗
12	福建路小学	4	1 个门岗
13	壮锦学校	4	1 个门岗
14	富宁小学	4	1 个门岗
15	融晟小学	4	1 个门岗
16	菠萝岭小学	4	1 个门岗
17	石柱岭小学	4	1 个门岗
18	平西小学	4	1 个门岗
19	江南小学	4	1 个门岗
20	江南小学华府校区	6	2 个门岗
21	江南小学珺熙校区	4	1 个门岗
22	五一路小学	4	1 个门岗
	本页小计	118	1 个门岗

序号	学 校	购买服务需求 保安数（人）	备注
23	亭子小学	4	1 个门岗
24	白沙小学	4	1 个门岗
25	淡村小学	4	1 个门岗
26	新屋小学	4	1 个门岗
27	荣和实验学校	4	1 个门岗
28	西园路小学	4	1 个门岗
29	翠湖路小学	5	2 个门岗（新增 1 个门岗）
30	沙井小学	4	1 个门岗
31	三津小学	4	1 个门岗
32	富乐小学	6	2 个门岗
33	富乐小学贵和校区	6	2 个门岗
34	金鸡小学	4	1 个门岗
35	乐贤小学	4	1 个门岗
36	富德小学	4	1 个门岗
37	南乡小学	5	2 个门岗（新增 1 个门岗）
38	邕津小学	4	1 个门岗
39	仁义小学	4	1 个门岗
40	尚贤湾小学	6	2 个门岗
41	苏圩中学	11	1 个门岗+6 个内宿执勤点
42	苏圩镇中	6	1 个门岗+2 个内宿执勤点
43	苏圩镇中心学校	4	1 个门岗
44	苏圩镇苏保小学	2	1 个门岗（村完小）
45	苏圩镇慕村小学	2	1 个门岗（村完小）
46	苏圩镇仁德小学	2	1 个门岗（村完小）
47	苏圩镇佳棉小学	2	1 个门岗（村完小）
48	苏圩镇保城小学	2	1 个门岗（村完小）
49	苏圩镇敬团小学	2	1 个门岗（村完小）
50	苏圩镇定计小学	2	1 个门岗（村完小）
51	苏圩镇新德小学	2	1 个门岗（村完小）
52	苏圩镇保卫小学	2	1 个门岗（村完小）
	本页小计	119	1 个门岗（村完小）

	学 校	购买服务需求 保安数（人）	备注
53	苏圩镇那海小学	2	1 个门岗（村完小）
54	苏圩镇隆德小学	2	1 个门岗（村完小）
55	苏圩镇方村小学	2	1 个门岗（村完小）
56	苏圩镇联英小学	2	1 个门岗（村完小）
57	苏圩镇保安小学	2	1 个门岗（村完小）
58	延安镇中	6	1 个门岗+2 个内宿执勤点
59	延安中心学校	4	1 个门岗
60	那齐小学	5	1 个门岗+1 个内宿执勤点
61	新城小学	2	1 个门岗（村完小）
62	敬德小学	2	1 个门岗（村完小）
63	平南小学	1	1 个门岗（村完小）
64	华南小学	2	1 个门岗（村完小）
65	江西中学	12	1 个门岗+8 个内宿执勤点
66	江西镇中心小学	7	2 个门岗（新增 1 个门岗） +1 个内宿执勤点
67	江西镇安平小学	5	1 个门岗+1 个内宿执勤点
68	江西镇同宁小学	2	1 个门岗（村完小）
69	江西镇扬美小学	2	1 个门岗（村完小）
70	江西镇同华小学	2	1 个门岗（村完小）
71	江西镇同良小学	2	1 个门岗（村完小）
72	江西镇智信小学	2	1 个门岗（村完小）
73	江西镇同江小学	2	1 个门岗（村完小）
74	江西镇那廊小学	2	1 个门岗（村完小）
75	江西镇同新小学	2	1 个门岗（村完小）
76	南站路幼儿园	4	1 个门岗
77	南站路幼儿园仁兴分园	2	1 个门岗
78	文骅幼儿园	4	1 个门岗
79	尚贤湾幼儿园	4	1 个门岗
80	苏圩镇中心幼儿园	4	1 个门岗
81	延安镇中心幼儿园	4	1 个门岗
	本页小计	94	

序号	学 校	购买服务需求 保安数（人）	备注
82	江西镇中心幼儿园	4	1 个门岗
83	江南区第一幼儿园	4	1 个门岗
84	江南区第二幼儿园	4	1 个门岗
85	江南区第三幼儿园	4	1 个门岗
86	江南区第四幼儿园	4	1 个门岗
87	智和路幼儿园	4	1 个门岗
88	贵和北路幼儿园	4	1 个门岗
89	智兴路幼儿园	4	1 个门岗
90	文岭路小学	6	2 个门岗+2 个内宿执勤点
91	贵义路小学	6	2 个门岗
92	文岭路幼儿园	4	1 个门岗
93	双城路幼儿园	4	1 个门岗
94	双城路幼儿园锦富分园	4	1 个门岗
95	第四幼儿园清和分园	4	1 个门岗
96	第二幼儿园贵义分园	4	1 个门岗
97	南站路幼儿园铁路港分园	4	1 个门岗
98	文岭路幼儿园壮锦分园	4	1 个门岗
99	文岭路幼儿园石柱岭分园	4	1 个门岗
100	江南区第一幼儿园宣德分园	4	1 个门岗
101	经开三孝大智慧幼儿园	4	1 个门岗
102	经开友谊苑幼儿园	4	1 个门岗
103	江南小学定津校区	6	2 个门岗
	本页小计	94	
	合计	425	

附件 2:

南宁市江南区中小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考核细则表（满分 100 分）

考核内容	考核办法	扣分值
保安人员应身穿统一制服并佩戴工作牌开展校园内值班巡逻工作。做好日常考勤工作及记录，不迟到，不早退，并认真做好岗位交接班工作。	1. 上班着装不整齐、不穿保安制服、未佩戴工作牌的，每人次扣 1 分。 2. 上班迟到早退 10-20 分钟扣 1 分。迟到早退超过 20 分钟的，每人次扣 2 分。 3. 交接班工作每次超过 25 分钟的，扣 1 分。因交接班工作不到位造成问题的，扣 2 分。 4. 不做好日常工作记录考勤等，扣 3 分。	
保安人员在接待外校人员来校办事、咨询或接送学生等，在对人态度、语言方面，需做到文明、礼貌。	对接送学生的家长、来校办事或咨询的校外人员，出现态度冷漠、生硬，语言不礼貌的，每次扣 2 分。	
供应商应积极主动配合学校开展安保工作，对学校管理方指出的问题及时协调处理。上岗的保安必须经过岗前培训，熟悉业务基本要求。	1. 对值班保安不严加管理，导致保安工作明显受影响的，每次扣 1 分。 2. 对学校提出的安保方面的问题不及时解决处理的，每次扣 1 分。 3. 出现串岗、空岗、缺岗等问题的，每岗次扣 2 分。 4. 保安不经过培训就上岗的，每人次扣 2 分。	
因安保服务质量差而接到学校书面投诉。	每个季度因安保服务质量差而接到学校书面投诉，经教育局核实投诉情况属实的，每次扣 10 分。	
做好校园内的治安防范。维护校园内的各种设备设施、绿化不受破坏。做好校园内违法犯罪行为等突发事件的处理，并协助公安机关查办案件。	巡查不到位导致校园内的公共设施（路灯、垃圾箱、厕所设施、电缆、花草树木、井盖、）等被盗被破坏的，照价赔偿并每处扣 3 分。	
及时发现并上报处理安全、用电、火灾、地质灾害等隐患问题。	巡逻中不能及时发现校园内安全、用电、火灾、地质灾害等隐患问题的，每次扣 5 分，如造成严重后果或导致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的，每次扣 30 分，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值班期间，坚守岗位，认真执勤，严格履行岗位职责，不得擅自离开	1. 值班期间，有擅自离开工作岗位的，每人次扣 1 分。	

工作岗位；不得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情。	2、因离岗造成一般事故或损失的每次扣 5 分，造成重大事故或损失的每次扣 30 分，由保安公司承担全部责任，赔偿所有损失，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值班期间不得看书报、玩手机、听收音机、喝酒、办私事、生火煮食、睡觉等与工作无关的事情。	值班期间保安看书报、喝酒、办私事、生火煮食、睡觉、下棋、打球、玩手机游戏视频、听收音机等，每次每人扣 3 分。因此造成严重后果的，追究相关责任。	
做好入园车辆管理，未经校园允许，禁止外来车辆进入校园（除本校职工、教育局及其他需求来校检查工作的车辆外），并指挥入园车辆停放至指定位置。	不按要求做好入园车辆管理工作的，每次扣 1 分；不按要求禁止车辆进入并造成事故的，每次扣 10 分。	
做好校园内违法犯罪行为等突发事件的处理，对制止无效的犯罪行为应立即报警，保护好现场，并协助公安机关查办案件。	不及时处理职责范围内违法犯罪等突发事件的，每次扣 10 分。不协助公安机关查办案件的，每次扣 20 分。	
总得分	考核结果	
学校签字盖章：	保安公司签字盖章：	

一、实施与监督

1、考核实施机构

为确保校园安保管理各项规范能贯彻执行，维护校园良好的环境，由学校负责对校园安保工作进行直接管理及考核，具体工作由学校负责保安工作的部门实施。

2、考核责任分工

（1）安保服务月度考核工作由学校相关领导及工作人员、保安公司负责该项目的工作人员组成月度考核小组，具体职责包括：组织人员、检查记录、月度考核评分，考核结束后，由学校上报考核材料到教育局，由教育局审核最终考核结果。

（2）保安公司要按考核标准做好人员管理，并积极配合学校开展季度考核工作。

二、考核程序

（一）日常巡查监督程序

现场巡查→下发整改通知→复查验收→上报结果→纳入月度考核。

（二）季度检查考核程序

通知保安公司→现场检查考核→评分→上报结果→纳入当月考核。

三、月度考核计分办法及考核结果的使用

1、考核采用百分制，按服务质量考评综合得分高低分为优良、合格、不合格三个等级：a. 总评分 ≥ 90 分为优良；b. $89 \geq \text{总评分} \geq 70$ 分为合格；c. 总评分 ≤ 69 分为不合格。

2、合同款的扣除及拨付

(1) 月度考核总评分在 90 分以上(含 90 分)的(等级评定优良),按合同规定拨付当月全额合同款。

(2) 月度考核总评分在 70-89 分之间的(等级评定合格),低于 89 分每 1 分,扣除当月合同款 200 元;计算公式如下:月实付合同款=月应付合同款 - (89-当月月度考核总评分) × 200 元。

(3) 月度考核总评分低于 69 分(不合格),按考核得分比例领取当月合同款;
月实付合同款=月应付合同款 × (当月月度考核总评分/100)

(4) 服务期内供应商连续两个月度考评不合格的,视为违约,扣除月度合同款并解除合同

四、考核等级与服务合同期挂钩办法

1、解除合同

在合同期内,出现下列情形,教育局有权解除合同。

(1) 服务期间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或造成严重损失的(经济损失合计 1 万元(含 1 万元)以上的);

(2) 保安公司连续 2 个月度或者 2 年内累计 3 个月度考评分数在 69 分以下(含 69 分),视为违约,扣除当月合同款并解除合同。

(3) 保安公司接到采购人书面整改通知后连续 3 次或累计 5 次未按要求及时整改的。

4.3 招标文件的更改通知

上午好，欢迎来到 广西政府采购网/广西政府采购服务信息平台

服务热线：95763 累计访问：549833864 人次

广西政府采购网

广西政府采购服务信息平台

中国政府采购网广西分网

广西自治区财政厅

请输入关键词搜索

全站搜索

首页

政策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办事指南

信息公告 > 更正公告 > 更正公告 > 南宁市江南区政府采购中心关于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变更公告

立即打印 立即分享

公告进度

采购意向公开

采购需求公示

采购公告

更正公告

结果公告

合同公告

南宁市江南区政府采购中心关于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变更公告

来源：南宁市江南区政府采购中心 发布时间：2026-02-10 浏览次数：118

一、项目基本情况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NNZC2026-G3-050005-NNSJ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首次公告日期：2026年01月29日

二、更正信息

更正事项：采购文件
更正内容：

序号	更正项	更正前内容	更正后内容
1	2.6技术分	(6) 管理团队配置分 (9分) 由评标委员会在打分前根据各投标人的管理团队配置确定各投标人所属档次，然后评委在相应档次内独立打分，未提供相应方案的不得分。 一档 (3分)：制订的管理团队方案，管理人员配置简单，基本满足项目服务需求，得3分。 二档 (6分)：制订的管理团队方案，管理人员配置满足项目服务需求，管理团队人员配置合理，且具有保安员相关资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6分。 三档 (9分)：制订的管理团队方案，管理人员配置在满足二档的基础上，项目经理需具备全日制大专 (及) 以上文化程度，持有人社部门核发的保安员二级 (含二级) 以上职业资格证书、消防设施操作员四级/中级职业资格证书；配置至少5名保安队长需具备高中 (含职高) 及以上文化程度，持有人社部门核发的保安员二级 (含二级) 以上职业资格证书，并持有国家保安员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得9分。 注：以上持证人员均需提供在投标人所在单位2025年7月至2026年1月连续三个月缴纳社保记录以及2025年7月至2026年1月连续二个月工资发放银行流水证明，要求提供社保部门保险参保缴费证明，否则无效；提供项目经理、保安队长相关专业证书扫描件 (学历证、国家保安员证、人社部门核发的二级 (含二级) 保安员职业资格证书、消防设施操作员四级/中级职业资格证书全国联网查询证书截图)、身份证复印件、无犯罪记录证明；投入人员的社保缴费证明单位名称需与投标人名称一致。	(6) 管理团队配置分 (9分) 由评标委员会在打分前根据各投标人的管理团队配置确定各投标人所属档次，然后评委在相应档次内独立打分，未提供相应方案的不得分。 一档 (3分)：制订的管理团队方案，管理人员配置简单，符合招标文件要求，项目经理需持有人社部门核发的保安员二级 (含二级) 以上职业资格证书；配置至少1名保安队长需持有人社部门核发的保安员二级 (含二级) 或消防设施操作员四级或中级职业资格证书以上的，并持有国家保安员证，得3分。 二档 (6分)：在一档基础上，制订的管理团队方案，优于招标文件要求，项目经理需持有消防设施操作员四级或中级职业资格证书；配置至少3名保安队长需持有人社部门核发的保安员二级 (含二级) 或消防设施操作员四级或中级职业资格证书以上，并持有国家保安员证，得6分。 三档 (9分)：在二档基础上，制订的管理团队方案，优于招标文件要求，项目经理需具备全日制大专 (及) 以上文化程度；配置至少5名保安队长需持有人社部门核发的保安员二级 (含二级) 或消防设施操作员四级或中级职业资格证书以上，并持有国家保安员证，得9分。 注：以上持证人员均需提供在投标人所在单位2025年7月至2026年1月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保记录以及2025年7月至2026年1月任意一个月工资发放银行流水证明，要求提供社保部门保险参保缴费证明，否则无效；提供项目经理、保安队长相关专业证书扫描件 (学历证、国家保安员证、人社部门核发的二级 (含二级) 保安员职业资格证书、消防设施操作员四级/中级职业资格证书全国联网查询证书截图)、身份证复印件、无犯罪记录证明；投入人员的社保缴费证明单位名称需与投标人名称一致。

30

2	2.7技术分	(7) 投入保安人员配置分 (满分12分) 由评标委员会在打分前根据各投标人的人员配置确定各投标人所属档次, 然后评委在相应档次内独立打分。未提供相应方案的不得分。 一档: 在保安人员配置中, 提供退伍军人占比达到 38%, 即至少162名人员的有效退伍军人证明, 基本满足项目服务需求, 得4分。 二档: 在保安人员配置中, 提供退伍军人占比达到40%, 即至少170名人员的有效退伍军人证明, 优于项目服务需求标准, 得8分。 三档: 在保安人员配置中, 同时满足以下两项要求: ①提供退伍军人占比 > 40%, 即至少171名人员退伍军人证明; ②提供持有人社部门核发的保安员高级 (三级) 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占比≥ 15%, 即至少64名人员职业资格证书证明, 得12分。 注: 投标时提供退伍军人证明复印件、人社部门核发的保安员高级 (三级) 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7) 投入保安人员配置分 (满分12分) 由评标委员会在打分前根据各投标人的人员配置确定各投标人所属档次, 然后评委在相应档次内独立打分。未提供相应方案的不得分。 一档: 在保安人员配置中, 提供退伍军人占比达到 38%, 即至少162名人员的有效退伍军人证明, 基本满足项目服务需求, 得4分。 二档: 在保安人员配置中, 提供退伍军人占比达到40%, 即至少170名人员的有效退伍军人证明, 优于项目服务需求标准, 得8分。 三档: 在保安人员配置中, 满足其中一项要求的: ①提供退伍军人占比 > 40%, 即至少171名人员退伍军人证明; ②提供持有人社部门核发的保安员高级 (三级) 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占比≥ 15%, 即至少64名人员职业资格证书证明, 得12分。 注: 投标时提供退伍军人证明复印件、人社部门核发的保安员高级 (三级) 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	--------	--	---

更正日期: 2026年02月10日

三、其他补充事宜

已修改的公开招标文件已上传, 请各投标单位自行下载。

四、对本次公告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 南宁市江南区教育局
地 址: 广西南宁市江南区壮锦大道19号A座
联系方式: 0771-488791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南宁市江南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 址: 广西南宁市江南区壮锦大道19号B座
联系方式: 0771-495023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曾工
电 话: 0771-4950239

附件信息:

[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全流程电子化远程异地评标）.修改版.docx](#)
457.8K

4.4 投标函

中保华安

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一、投标函

致：南宁市江南区政府采购中心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 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项目编号：NNZC2026-G3-050005-NNSJ）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授权梁奕（全权代表姓名）投标专员、保安员二级/技师（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一、报价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二、资格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三、技术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四、商务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大写）人民币壹仟陆佰贰拾陆万伍仟柒佰元整元（¥16265700.00元）的投标总报价，提交服务成果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提供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服务需求”中的相应的采购内容。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 21.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起遵循本投标函，并承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7.2 项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我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都是内容完整、真实有效和准确的。

4、我方承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 我方承诺我方本次投标(包括资格条件和所投产品)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6、如我方中标,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 根据招标文件、我方的投标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 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7、我方已详细审核招标文件, 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8、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 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供应商的行为。

10、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 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 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有违法所得的, 并处没收违法所得, 情节严重的, 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 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1、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无

12、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13、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广西南宁市江南区淡村路 14 号

电话：0771-5718095

传真：0771-5718095

邮政编码：530031

开户名称：广西中保华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长湖支行

银行账号：800066652900019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广西中保华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2 月 28 日



4.5 开标一览表

中保华安

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NNZC2026-03-050005-NNSJ

分标： /

投标人名称：广西中保华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序号	服务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数量 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服务时间	备注
1	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一、招标项目 南宁市江南区中小学校、幼儿园安保服务。 二、安保服务的主要职责 （一）全面负责南宁市江南区中小学校、幼儿园校园门卫管理和校园防火、防盗、治安巡逻，维护校园秩序，维护校园稳定，及时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 （二）在南宁江南区教育局行政主管部门的组织 and 领导下，做好南宁江南区中小学校、幼儿园校园内部治安	1	16265700.00	16265700.00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4

序号	服务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数量 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服务时间	备注
1	2025 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综合治理工作： （三）配合学校及时受理校园内各类纠纷和治安案件，及时、正确处理校园内的各类突发事件； （四）协调并配合学校安全防范，提供安全力量支援； （五）随时出员，为师生提供紧急求助服务； （六）抽调临时安保力量，做好学校重大活动安全保卫工作； （七）配合公安机关，打击校园内部与周边的违法犯罪活动。 ▲三、委托管理事项 依照各中小学校、幼儿园规定与管理要求，结合各校园安全保卫工作实际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的校园安全	1	16265700.00	16265700.00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中保华安

2025 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序号	服务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数量 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服务时间	备注
1	2025 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保卫工作整体方案。开展专业化安全防范业务，具体管理事项如下： （一）各学校大门的 24 小时门卫管理：包括负责门卫周边与大门外的车辆指挥与停放； （二）配合处理各学校校内各类纠纷和治安案件，配合校方对违规事件的调查，协助公安机关对案件的排查； （三）校园秩序的维护：校园内车辆停放和安全管理等； （四）校园内定时定点治安巡逻检查，重点部位的定点守护； （五）检查出入校门的物资，校外物资进入校门要认真登记检查，防止危险物品进入校园，校内物资、设备运出或搬出校园凭学校出具的证明材料，并办理登记	1	16265700.00	16265700.00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序号	服务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数量 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服务时间	备注
1	2025 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六）学校内楼宇（如行政办公楼、实验楼、教学楼等）定时清场锁门； （七）校内重大活动的安全警戒与秩序保障，配合做好重大事件的安全保卫工作； （八）校园突发事件处置、灾害预防、火灾扑救，发现并制止校内暴力事件，随时准备提供紧急救助； （九）校园公共部位安全隐患检查、排除； （十）承担校方提供安保服务所使用的办公设备（如：桌椅、电扇、空调等）、通讯工具、照明设施、安保器械（包括但不限于警棍、钢叉、盾牌、防刺服、钢盔、锁脚器等）的维修，故意损坏、恶意使用或丢失全额赔偿； （十一）其它属于安保服务范围内的工作以及校方	1	16265700.00	16265700.00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中保华安

2025 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序号	服务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数量 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服务时间	备注
1	2025 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临时交办的任务。 四、项目管理要求 （一）质量目标要求 ▲1. 依托行业标准，根据各中小学校、幼儿园管理规定与服务要求，制订切实可行的校园保卫工作制度、服务整体方案和应急预案。突发事件反应迅速，预案处置有力，应急指挥系统高效便捷； 2. 依法办事，文明值勤，严格管理，保障学校财产及师生人身不受侵害，维护正常的教育教学、生活秩序； 3. 全年无责任事故和责任案件发生。 （二）服务要求 1. 树立“安全第一，服务至上”的思想。切实维护学校与师生员工的人身和财产安全；	1	16265700.00	16265700.00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序号	服务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数量 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服务时间	备注
1	2025 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2. 管理坚持原则、慎密严谨；服务以人为本、主动热情；处理问题高度警惕、有理有节； 3. 上岗人员仪表整洁，业务操作规范，礼貌待人，保持岗位卫生整洁； 4. 依法办事，文明执勤，不与师生发生争吵，杜绝保安与师生发生冲突，禁止保安出手伤及师生人身安全，做到打不还手、骂不还口； 5. 师生有求必应，有险情必出； 6. 保安服务应达到的各项指标： （1）杜绝火灾责任事故和刑事案件； （2）服务有效投诉少于 1%； （3）满意率 98%以上。 ▲（三）队伍建设与管理要求 1. 从校方安全实际出发。经常性开展在岗人员业务	1	16265700.00	16265700.00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序号	服务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数量 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服务时间	备注
1	2025 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培训和应急预案演练，保安员的日常培训，中标人应按相关规定组织实施，每年安排不少于 1 次的集中业务培训。 2. 内部管理制度健全，保安队伍的规范化管理； 3. 投标单位必须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持保安队伍的稳定，中标人必须在合同签订前提供项目经理、保安队长等项目团队重要岗位人员的相关证件和信息。严格控制非违纪人员轮换岗比例，合同期限内轮换岗保安人数不得超过合同人数的 50%，并在投标书中作出承诺，保安队伍主要管理员更换，应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校方；其他保安员因调动或辞职时，服务方需提前 10 天告知采购方并得到同意才能更换，并按要求及时补充相应人员提前做好交接班，确保服务质量不因人员变动而受影响；对学校认为无能力、工作失职或不合适人员，应立即更换。 4. 保安队员应聘、录用、离职等管理档案规范，手	1	16265700.00	16265700.00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序号	服务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数量 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服务时间	备注
1	2025 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续齐全，相应资料必须报学校备案，禁止离职保安进入校园。 ▲（四）人员要求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要求》（GB/T 29315-2022）保安从业者应取得相应资格证，且知法、懂法、守法，依法办事，必须严格遵守保安从业规范，模范遵守校园安全管理规定； 2. 投标人必须按照采购人确定的岗位人员数量要求，配备保安员 425 名；配备管理团队按 1 名项目经理和 5 名以上保安队长配置。保安岗位详见附件 1《江南区公办学校（幼儿园）门岗值班购买服务需求情况表》。 3. 项目经理：年龄 25 岁-45 岁，大专及以上学历、具备全面的公共安全与应急保障专业技能，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投标时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学历证等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备查）。	1	16265700.00	16265700.00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序号	服务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数量 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服务时间	备注
1	2025 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4. 保安队长：年龄 25 岁-52 岁，高中及以上文化程度（含职高），具有保安员专业技能，持有公安部门颁发的有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安员证》。有两年以上保安队长工作经历，较强的工作协调和沟通能力（投标时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学历证、保安员资格证等证明材料，原件备查）。 5. 保安人员：初中及以上文化程度，年龄 18—55 岁，提供服务的人员均需具有履行本项目采购需求的能力，持有公安部门颁发的有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安员证》，退伍军人占比 35%（含）以上，具备良好的沟通能力和心理承受能力，身体健康，外貌端正，遵章守纪，没有犯罪记录。工作细致有耐心、服务意识强、善于沟通、服从管理、有良好的团队合作精神，（投标时提供保安人员配置承诺书）。 6. 所聘用的保安人员有吃苦耐劳的精神和高度的责任感，熟知校方的管理规定，严格履行岗位职责，善	1	16265700.00	16265700.00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序号	服务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数量 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服务时间	备注
1	2025 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于发现各类问题，具备一定的管理经验和处理突发事件能力。 7. 保安队长要加强对保安业务的管理，确保保安人员在校内无违规事件发生。 （五）工作衔接要求 1. 根据行业服务标准与校方规定要求，独立运作，落实校园安全保卫整体方案，并结合校园变化实际在实践中不断完善； 2. 保安队长须与学校保持必要的工作交流，每周一次向校方书面汇报所承担的安保工作开展情况及信息反馈，重大情况须及时报告； 3. 做好详细的执勤记录，原始台帐保存完好，以备学校核查； 4. 协同学校治安联防组织，形成群防群治体系，内	1	16265700.00	16265700.00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序号	服务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数量 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服务时间	备注
1	2025 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外联动，开展一体化安全防范； 5. 与本辖区派出所、综治办等部门加强合作与交流。 ▲（六）岗位职责要求 1. 项目经理：统筹项目整体执行，制定安保服务计划与目标，分解任务并监督落实。管理项目团队，监督保安队长及保安队员履职，把控人员稳定与轮换比例，保障服务连续性。建立多方沟通机制，每月向采购人报送运行情况，及时协调解决服务中的各类问题。主导突发事件处置，牵头启动应急预案并组织复盘。负责服务质量管控，对接月度考核，组织自查与整改，确保投诉率、满意率达标。负责物资配置与档案管理，合规履行合同条款，配合采购人完成服务确认与款项结算。 2. 保安队长：全面负责保安队伍的日常管理事务，严格保安队伍纪律管理，奖优罚劣；承担保安违规违纪	1	16265700.00	16265700.00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序号	服务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数量 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服务时间	备注
1	2025 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的连带责任，实行人性化管理，关心队员疾苦，掌握队员的思想动态，充分调动队员积极性，努力保证队伍稳定；传达落实学校的服务要求与管理规定，组织实施并不断完善校园安全保卫整体方案；结合学校发展实际情况，适时作出岗位调整。完善各岗位职责；有针对性地开展安全教育和提示；定期向学校汇报工作开展情况及治安信息，重大情况及时报告；配合校方对学校内违规事件的处理；组织开展保安业务培训和预案演练，制订校园内重大活动的安全保卫方案；建立健全录用保安人员的档案资料及校方所属设备资产的维护。 3. 保安班长：以身作则，吃苦在先、讲求奉献，贯彻落实学校任务要求与保安队长的工作安排，组织实施校园校园安全保卫整体方案；负责安排保安的日常工作，参与保安值勤。增援重点岗位；督促检查在岗人员改造岗位职责情况，纠正队员违规违纪行为，不流于形式，形成良好的队风；处理各岗位的突发事件，重大情况及时报告；妥善保管好校方提供的设备器材，严格设	1	16265700.00	16265700.00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序号	服务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数量 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服务时间	备注
1	2025 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备交接班制度，将各岗位的执勤情况汇总记录。 4. 门卫管理：严格人员车辆、物资进出管理；履行学校对走读生出入管理；按时立岗，礼貌待人，不与来访人员发生冲突，树立良好的窗口形象；对来访人员实行验证登记制度，禁止闲杂人员混入校园，对携物出门实行出门证验审制度，防止财物流失；维护责任区域秩序；值班室无闲杂人员滞留，保持内外环境整治卫生，门前卫生三包，完成学校交办的其他事项。 5. 区域守护：熟悉守护区域的情况特点，定点守卫与区域巡查相结合；掌握消防栓、灭火器等安全设施的位置、性能和使用方法；听从班长工作安排与指挥调度，及时处置突发事件；维护责任区域公共秩序，协助各岗位开展校园交通秩序管理；发现可疑人员主动盘问，发现违规行为，大胆管理，主动干预，发现异常及安全隐患，立即采取措施并报告，制止暴力事件，有效处置各种违法犯罪行为；保持门卫室卫生整治，无闲杂人员滞	1	16265700.00	16265700.00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序号	服务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数量 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服务时间	备注
1	2025 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6. 机动巡逻：发现和排除各种不安全因素，及时处置各种违法犯罪行为；听从班长工作安排与指挥调度，善于发现、分析处理各种事故隐患和突发事件；根据不同情况，灵活执行相应的巡逻方案；加强对重点区域、要害部位的安全巡查，不流于形式，并与监控室保持联动；协助各岗位开展校园秩序维护和交通秩序管理工作；协助学校开展安全防范，负责学校内的夜间定时清场；如实记录汇报巡逻记录。 ▲五. 承担风险 （一）南宁江南区教育局行政主管部门及学校将对安保服务质量进行全过程监控，中标人日常工作不到位、不达标或有违约现象，将依据合同约定，作出相应的违约处理。 （二）中标供应商应当为本项目所有员工依法缴纳	1	16265700.00	16265700.00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序号	服务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数量 ①	单价(元)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服务时间	备注
1	2025 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社会保险以及各种法定缴费。 （三）保安人员在岗履行工作职责期间，发生自身的人身伤害、伤亡等，均由中标人负责处理并承担经济和道义上的责任，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四）中标人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与聘用人员发生纠纷，均由中标人负责调解处理，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中标人在安保服务中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保安行业规范，因过失造成他人人身伤亡的均由中标人负责处理并承担经济和道义上的责任，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1	16265700.00	16265700.00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大写）人民币壹仟陆佰贰拾陆万伍仟柒佰元整（¥16265700.00 元）							
无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注：

- 1、 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也不得留空，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有效电子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2、 本表内容均不能涂改，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3、 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且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4、 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在“具体服务内容”一栏中，填写具体服务内容，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5、 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时间、服务标准等予以公示。
- 6、 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广西中保华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2 月 28 日



4.6 投标服务技术需求偏离表

中保华安

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一、投标服务技术需求偏离表

请根据所投服务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服务需求一览表”中的采购清单及服务参数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号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服务名称	服务参数	服务名称	所提供服务的内容	
1	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一、招标项目 南宁市江南区中小学校、幼儿园安保服务。 二、安保服务的主要职责 （一）全面负责南宁市江南区中小学校、幼儿园校园门卫管理和校园防火、防盗、治安巡逻，维护校园秩序，维护校园稳定，及时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 （二）在南宁市江南区教育局行政主管部门	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一、招标项目 南宁市江南区中小学校、幼儿园安保服务。 二、安保服务的主要职责 （一）全面负责南宁市江南区中小学校、幼儿园校园门卫管理和校园防火、防盗、治安巡逻，维护校园秩序，维护校园稳定，及时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 （二）在南宁市江南区教育局行政主管部门	无偏离

项号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服务名称	服务参数	服务名称	所提供服务的内容	
1	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的组织和领导下，做好南宁江南区中小学校、幼儿园校园内部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三）配合学校及时受理校园内各类纠纷和治安案件，及时、正确处理校园内的各类突发事件； （四）协调并配合学校安全防范，提供安全力量支援； （五）随时出员，为师生提供紧急求助服务； （六）抽调临时安保力量，做好学校重大活动安全保卫工作； （七）配合公安机关，打击校园内部与周边的违法犯罪活动。	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的组织和领导下，做好南宁江南区中小学校、幼儿园校园内部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三）配合学校及时受理校园内各类纠纷和治安案件，及时、正确处理校园内的各类突发事件； （四）协调并配合学校安全防范，提供安全力量支援； （五）随时出员，为师生提供紧急求助服务； （六）抽调临时安保力量，做好学校重大活动安全保卫工作； （七）配合公安机关，打击校园内部与周边的违法犯罪活动。	无偏离

项号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服务名称	服务参数	服务名称	所提供服务的內容	
1	2025 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三、委托管理事项 依照各中小学校、幼儿园规定与管理要求，结合各校园安全保卫工作实际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的校园安全保卫工作整体方案。开展专业化安全防范业务，具体管理事项如下： （一）各学校大门的 24 小时门卫管理：包括负责门卫周边与大门外的车辆指挥与停放； （二）配合处理各学校校内各类纠纷和治安案件，配合校方对违规事件的调查，协助公安机关对案件的排查； （三）校园秩序的维护：校园内车辆停放和安全管理等； （四）校园内定时定点治安巡逻检查，	2025 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三、委托管理事项 依照各中小学校、幼儿园规定与管理要求，结合各校园安全保卫工作实际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的校园安全保卫工作整体方案。开展专业化安全防范业务，具体管理事项如下： （一）各学校大门的 24 小时门卫管理：包括负责门卫周边与大门外的车辆指挥与停放； （二）配合处理各学校校内各类纠纷和治安案件，配合校方对违规事件的调查，协助公安机关对案件的排查； （三）校园秩序的维护：校园内车辆停放和安全管理等； （四）校园内定时定点治安巡逻检查，	无偏离

项号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服务名称	服务参数	服务名称	所提供服务的内容	
1	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重点部位的定点守护； （五）检查出入校门的物资，校外物资进入校门要认真登记检查，防止危险物品进入校园，校内物资、设备运出或搬出校园凭学校出具的证明材料，并办理登记手续，经核验无误后放行； （六）学校内楼宇（如行政办公楼、实验楼、教学楼等）定时清场锁门； （七）校内重大活动的安全警戒与秩序保障，配合做好重大事件的安全保卫工作； （八）校园突发事件处置、灾害预防、火灾扑救，发现并制止校内暴力事件，随时准备提供紧急救助； （九）校园公共部位安全隐患检查、排	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重点部位的定点守护； （五）检查出入校门的物资，校外物资进入校门要认真登记检查，防止危险物品进入校园，校内物资、设备运出或搬出校园凭学校出具的证明材料，并办理登记手续，经核验无误后放行； （六）学校内楼宇（如行政办公楼、实验楼、教学楼等）定时清场锁门； （七）校内重大活动的安全警戒与秩序保障，配合做好重大事件的安全保卫工作； （八）校园突发事件处置、灾害预防、火灾扑救，发现并制止校内暴力事件，随时准备提供紧急救助； （九）校园公共部位安全隐患检查、排	无偏离

项号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服务名称	服务参数	服务名称	所提供服务的內容	
1	2025 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十）承担校方提供安保服务所使用的办公设备（如：桌椅、电扇、空调等）、通讯工具、照明设施、安保器械（包括但不限于警棍、钢叉、盾牌、防刺服、钢盔、锁脚器等）的维修，故意损坏、恶意使用或丢失全额赔偿； （十一）其它属于安保服务范围内的工作以及校方临时交办的任务。 四、项目管理要求 （一）质量目标要求 ▲1. 依托行业标准，根据各中小学校、幼儿园管理规定与服务要求，制订切实可行的校园保卫工作制度、服务整体方案和应急预案。突发事件反应迅速，预案处置有力，	2025 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除： （十）承担校方提供安保服务所使用的办公设备（如：桌椅、电扇、空调等）、通讯工具、照明设施、安保器械（包括但不限于警棍、钢叉、盾牌、防刺服、钢盔、锁脚器等）的维修，故意损坏、恶意使用或丢失全额赔偿； （十一）其它属于安保服务范围内的工作以及校方临时交办的任务。 四、项目管理要求 （一）质量目标要求 ▲1. 依托行业标准，根据各中小学校、幼儿园管理规定与服务要求，制订切实可行的校园保卫工作制度、服务整体方案和应急预案。突发事件反应迅速，预案处置有力，	无偏离

项号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服务名称	服务参数	服务名称	所提供服务的内容	
1	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应急指挥系统高效便捷； 2. 依法办事，文明值勤，严格管理，保障学校财产及师生人身不受侵害，维护正常的教育教学、生活秩序； 3. 全年无责任事故和责任案件发生。 （二）服务要求 1. 树立“安全第一，服务至上”的思想。切实维护学校与师生员工的人身和财产安全； 2. 管理坚持原则、慎密严谨；服务以人为本、主动热情；处理问题高度警惕、有理有节； 3. 上岗人员仪表整洁，业务操作规范，礼貌待人，保持岗位卫生整洁；	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应急指挥系统高效便捷； 2. 依法办事，文明值勤，严格管理，保障学校财产及师生人身不受侵害，维护正常的教育教学、生活秩序； 3. 全年无责任事故和责任案件发生。 （二）服务要求 1. 树立“安全第一，服务至上”的思想。切实维护学校与师生员工的人身和财产安全； 2. 管理坚持原则、慎密严谨；服务以人为本、主动热情；处理问题高度警惕、有理有节； 3. 上岗人员仪表整洁，业务操作规范，礼貌待人，保持岗位卫生整洁；	无偏离

项号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服务名称	服务参数	服务名称	所提供服务的內容	
1	2025 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4. 依法办事、文明执勤，不与师生发生争吵，杜绝保安与师生发生冲突，禁止保安出手伤及师生人身安全，做到打不还手、骂不还口； 5. 师生有求必应，有险情必出； 6. 保安服务应达到的各项指标： （1）杜绝火灾责任事故和刑事案件； （2）服务有效投诉少于 1%； （3）满意率 98%以上。 ▲（三）队伍建设与管理要求 1. 从校方安全实际出发。经常性开展在岗人员业务培训和紧急预案演练，保安员的日常培训，中标人应按相关规定组织实施，每年安排不少于 1 次的集中业务培训。 2. 内部管理制度健全，保安队伍的规范	2025 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4. 依法办事，文明执勤，不与师生发生争吵，杜绝保安与师生发生冲突，禁止保安出手伤及师生人身安全，做到打不还手、骂不还口； 5. 师生有求必应，有险情必出； 6. 保安服务达到的各项指标： （1）杜绝火灾责任事故和刑事案件； （2）服务有效投诉少于 1%； （3）满意率 99%以上。 ▲（三）队伍建设与管理要求 1. 从校方安全实际出发。经常性开展在岗人员业务培训和紧急预案演练，保安员的日常培训，我司按相关规定组织实施，每年安排不少于 1 次的集中业务培训。 2. 内部管理制度健全，保安队伍的规范	正偏离

项号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服务名称	服务参数	服务名称	所提供服务的內容	
1	2025 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化管理； 3. 投标单位必须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持保安队伍的稳定，中标人必须在合同签订前提供项目经理、保安队长等项目团队重要岗位人员的相关证件和信息。严格控制非违纪人员轮换岗比例，合同期限内轮换岗保安人数不得超过合同人数的 50%，并在投标书中作出承诺，保安队伍主要管理员更换，应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校方；其他保安员因调动或辞职时，服务方需提前 10 天告知采购方并得到同意才能更换，并按要求及时补充相应人员提前做好交接班，确保服务质量不因人员变动而受影响；对学校认为无能力、工作失职或不合适人员，应立即更换。 4. 保安队员应聘、录用、离职等管理档案规范，手续齐全，相应资料必须报学校备	2025 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化管理； 3. 我司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持保安队伍的稳定，我司在合同签订前提供项目经理、保安队长等项目团队重要岗位人员的相关证件和信息。严格控制非违纪人员轮换岗比例，合同期限内轮换岗保安人数不得超过合同人数的 30%，在投标书中作出承诺（<u>承诺书在技术文件中 P4124 关于拟投入保安队伍相关的承诺书</u>），保安队伍主要管理员更换，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校方；其他保安员因调动或辞职时，我司提前 10 天告知采购方并得到同意才能更换，并按要求及时补充相应人员提前做好交接班，确保服务质量不因人员变动而受影响；对学校认为无能力、工作失职或不合适人员，我司立即更换。 4. 保安队员应聘、录用、离职等管理档	正偏离

项号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服务名称	服务参数	服务名称	所提供服务的內容	
1	2025 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案，禁止离职保安进入校园。 ▲（四）人员要求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要求》（GB/T 29315-2022）保安从业人应取得相应资格证，且知法、懂法、守法，依法办事，必须严格遵守保安从业规范，模范遵守校园安全管理规定； 2. 投标人必须按照采购人确定的岗位人员数量要求，配备保安员 425 名；配备管理团队按 1 名项目经理和 5 名以上保安队长配置。保安岗位详见附件 1《江南区公办学校（幼儿园）门岗值班购买服务需求情况表》。 3. 项目经理：年龄 25 岁-45 岁，大专及以上学历、具备全面的公共安全与应急保障	2025 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案规范，手续齐全，相应资料必须报学校备案，禁止离职保安进入校园。 ▲（四）人员要求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要求》（GB/T 29315-2022）保安从业人应取得相应资格证，且知法、懂法、守法，依法办事，必须严格遵守保安从业规范，模范遵守校园安全管理规定； 2. 投标人必须按照采购人确定的岗位人员数量要求，配备保安员 425 名；配备管理团队按 1 名项目经理和 5 名以上保安队长配置。保安岗位详见附件 1《江南区公办学校（幼儿园）门岗值班购买服务需求情况表》。 3. 项目经理：年龄 25 岁-45 岁，大专及	无偏离

项号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服务名称	服务参数	服务名称	所提供服务的内容	
1	2025 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专业技能，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投标时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学历证等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备查）。 4. 保安队长：年龄 25 岁-52 岁，高中及以上文化程度（含职高），具有保安员专业技能，持有公安部门颁发的有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安员证》。有两年以上保安队长工作经历，较强的工作协调和沟通能力（投标时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学历证、保安员资格证等证明材料，原件备查）。 5. 保安人员：初中及以上文化程度，年龄 18—55 岁，提供服务的人员均需具有履行本项目采购需求的能力，持有公安部门颁发的有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安员证》，退伍军人占比 35%（含）以上，具备良好的沟通能力和心理承受能力，身体健康，体貌端正，	2025 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以上学历、具备全面的公共安全与应急保障专业技能，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投标时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学历证等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备查）。 4. 保安队长：年龄 25 岁-52 岁，高中及以上文化程度（含职高），具有保安员专业技能，持有公安部门颁发的有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安员证》。有两年以上保安队长工作经历，较强的工作协调和沟通能力（投标时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学历证、保安员资格证等证明材料，原件备查）。 5. 保安人员：初中及以上文化程度，年龄 18—55 岁，提供服务的人员均需具有履行本项目采购需求的能力，持有公安部门颁发的有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安员证》，退伍军人占比 41%，具备良好的沟通能力和心理承	正偏离

项号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服务名称	服务参数	服务名称	所提供服务的內容	
1	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遵守守纪，没有犯罪记录。工作细致有耐心、服务意识强、善于沟通、服从管理、有良好的团队合作精神，（投标时提供保安人员配置承诺书）。 6. 所聘用的保安人员有吃苦耐劳的精神和高度的责任感，熟知校方的管理规定，严格履行岗位职责，善于发现各类问题，具备一定的管理经验和处理突发事件能力。 7. 保安队长要加强对保安业务的管理，确保保安人员在校园内无违规事件发生。 （五）工作衔接要求 1. 根据行业服务标准与校方规定要求，独立运作，落实校园安全保卫整体方案，并结合校园变化实际在实践中不断完善； 2. 保安队长须与学校保持必要的工作交	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受能力，身体健康，体貌端正，遵守守纪，没有犯罪记录。工作细致有耐心、服务意识强、善于沟通、服从管理、有良好的团队合作精神，（保安人员配置承诺书在技术文件中 P4125 关于拟投入保安队伍相关的承诺书）。 6. 所聘用的保安人员有吃苦耐劳的精神和高度的责任感，熟知校方的管理规定，严格履行岗位职责，善于发现各类问题，具备一定的管理经验和处理突发事件能力。 7. 保安队长要加强对保安业务的管理，确保保安人员在校园内无违规事件发生。 （五）工作衔接要求 1. 根据行业服务标准与校方规定要求，独立运作，落实校园安全保卫整体方案，并	无偏离

项号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服务名称	服务参数	服务名称	所提供服务的內容	
1	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流，每周一次向校方书面汇报所承担的安保工作开展情况及信息反馈，重大情况须及时报告； 3. 做好详细的执勤记录，原始台帐保存完好，以备学校核查； 4. 协同学校治安联防组织，形成群防群治体系，内外联动，开展一体化安全防范； 5. 与本辖区派出所、综治办等部门加强合作与交流。 ▲（六）岗位职责要求 1. 项目经理：统筹项目整体执行，制定安保服务计划与目标，分解任务并监督落实。管理项目团队，监督保安队长及保安队员履职，把控人员稳定与轮换比例，保障服务连续性。建立多方沟通机制，每月向采购人报	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结合校园变化实际在实践中不断完善； 2. 保安队长与学校保持必要的工作交流，每周一次向校方书面汇报所承担的安保工作开展情况及信息反馈，重大情况及时报告； 3. 做好详细的执勤记录，原始台帐保存完好，以备学校核查； 4. 协同学校治安联防组织，形成群防群治体系，内外联动，开展一体化安全防范； 5. 与本辖区派出所、综治办等部门加强合作与交流。 ▲（六）岗位职责要求 1. 项目经理：统筹项目整体执行，制定安保服务计划与目标，分解任务并监督落实。	无偏离

项号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服务名称	服务参数	服务名称	所提供服务的內容	
1	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送运行情况，及时协调解决服务中的各类问题。主导突发事件处置，牵头启动应急预案并组织复盘。负责服务质量管控，对接月度考核，组织自查与整改，确保投诉率、满意率达标。负责物资配置与档案管理，合同履行条款，配合采购人完成服务确认与款项结算。 2. 保安队长：全面负责保安队伍的日常管理事务，严格保安队伍纪律管理，奖优罚劣；承担保安违规违纪的连带责任，实行人性化管理，关心队员疾苦，掌握队员的思想动态，充分调动队员积极性，努力保证队伍稳定；传达落实学校的服务要求与管理规定，组织实施并不断完善校园安全保卫整体方案；结合学校发展实际情况，适时作出岗位调整。完善各岗位职责；有针对性地开展安全教育和提示；定期向学校汇报工作开展情	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管理项目团队，监督保安队长及保安队员履职，把控人员稳定与轮换比例，保障服务连续性。建立多方沟通机制，每月向采购人报送运行情况，及时协调解决服务中的各类问题。主导突发事件处置，牵头启动应急预案并组织复盘。负责服务质量管控，对接月度考核，组织自查与整改，确保投诉率、满意率达标。负责物资配置与档案管理，合同履行条款，配合采购人完成服务确认与款项结算。 2. 保安队长：全面负责保安队伍的日常管理事务，严格保安队伍纪律管理，奖优罚劣；承担保安违规违纪的连带责任，实行人性化管理，关心队员疾苦，掌握队员的思想动态，充分调动队员积极性，努力保证队伍稳定；传达落实学校的服务要求与管理规定，组织实施并不断完善校园安全保卫整体方	无偏离

项号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服务名称	服务参数	服务名称	所提供服务的內容	
1	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况及治安信息，重大情况及时报告；配合校方对学校内违规事件的处理；组织开展保安业务培训和预案演练，制订校园内重大活动的安全保卫方案；建立健全录用保安人员的档案资料及校方所属设备资产的维护。 3. 保安班长：以身作则，吃苦在先、讲求奉献，贯彻落实学校任务要求与保安队长的工作安排，组织实施校园安全保卫整体方案；负责安排保安的日常工作，参与保安值勤。增援重点岗位；督促检查在岗人员改造岗位职责情况，纠正队员违规违纪行为，不流于形式，形成良好的队风；处理各岗位的突发事件，重大情况及时报告；妥善保管好校方提供的设备器材，严格设备交接班制度，将各岗位的执勤情况汇总记录。 4. 门卫管理：严格人员车辆、物资进出	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案；结合学校发展实际情况，适时作出岗位调整。完善各岗位职责；有针对性地开展安全教育和提示；定期向学校汇报工作开展情况及治安信息，重大情况及时报告；配合校方对学校内违规事件的处理；组织开展保安业务培训和预案演练，制订校园内重大活动的安全保卫方案；建立健全录用保安人员的档案资料及校方所属设备资产的维护。 3. 保安班长：以身作则，吃苦在先、讲求奉献，贯彻落实学校任务要求与保安队长的工作安排，组织实施校园安全保卫整体方案；负责安排保安的日常工作，参与保安值勤。增援重点岗位；督促检查在岗人员改造岗位职责情况，纠正队员违规违纪行为，不流于形式，形成良好的队风；处理各岗位的突发事件，重大情况及时报告；妥善保管好校方提供的设备器材，严格设备交接班制	无偏离

项号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服务名称	服务参数	服务名称	所提供服务的內容	
1	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管理：履行学校对走读生出入管理；按时立岗，礼貌待人，不与来访人员发生冲突，树立良好的窗口形象；对来访人员实行验证登记制度，禁止闲杂人员混入校园，对携物出门实行出门验证审制度，防止财物流失；维护责任区域秩序；值班室无闲杂人员滞留，保持内外环境整治卫生，门前卫生三包，完成学校交办的其他事项。 5. 区域守护：熟悉守护区域的情况特点，定点守卫与区域巡查相结合；掌握消防栓、灭火器等安全设施的位置、性能和使用方法；听从班长工作安排与指挥调度，及时处置突发事件；维护责任区域公共秩序，协助各岗位开展校园交通秩序管理；发现可疑人员主动盘问，发现违规行为，大胆管理，主动干预，发现异常及安全隐患，立即采取措施并报告，制止暴力事件，有效处置各种违法犯	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度，将各岗位的执勤情况汇总记录。 4. 门卫管理：严格人员车辆、物资进出管理；履行学校对走读生出入管理；按时立岗，礼貌待人，不与来访人员发生冲突，树立良好的窗口形象；对来访人员实行验证登记制度，禁止闲杂人员混入校园，对携物出门实行出门验证审制度，防止财物流失；维护责任区域秩序；值班室无闲杂人员滞留，保持内外环境整治卫生，门前卫生三包，完成学校交办的其他事项。 5. 区域守护：熟悉守护区域的情况特点，定点守卫与区域巡查相结合；掌握消防栓、灭火器等安全设施的位置、性能和使用方法；听从班长工作安排与指挥调度，及时处置突发事件；维护责任区域公共秩序，协助各岗位开展校园交通秩序管理；发现可疑人员主	无偏离

项号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服务名称	服务参数	服务名称	所提供服务的内容	
1	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违规行为；保持门卫室卫生整治，无闲杂人员滞留。 6. 机动巡逻：发现和排除各种不安全因素，及时处置各种违法犯罪行为；听从班长工作安排与指挥调度，善于发现、分析处理各种事故隐患和突发事件；根据不同情况，灵活执行相应的巡逻方案；加强对重点区域、要害部位的安全巡查，不流于形式，并与监控室保持联动；协助各岗位开展校园秩序维护和交通秩序管理工作；协助学校开展安全防范，负责学校内的夜间定时清场；如实记录汇报巡逻记录。 ▲五. 承担风险 （一）南宁江南区教育行政主管部门及学校将对安保服务质量进行全过程监控，中标人日常工作不到位、不达标或有违约现象，	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动盘问，发现违规行为，大胆管理，主动干预，发现异常及安全隐患，立即采取措施并报告，制止暴力事件，有效处置各种违法犯罪行为；保持门卫室卫生整治，无闲杂人员滞留。 6. 机动巡逻：发现和排除各种不安全因素，及时处置各种违法犯罪行为；听从班长工作安排与指挥调度，善于发现、分析处理各种事故隐患和突发事件；根据不同情况，灵活执行相应的巡逻方案；加强对重点区域、要害部位的安全巡查，不流于形式，并与监控室保持联动；协助各岗位开展校园秩序维护和交通秩序管理工作；协助学校开展安全防范，负责学校内的夜间定时清场；如实记录汇报巡逻记录。 ▲五. 承担风险	无偏离

项号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服务名称	服务参数	服务名称	所提供服务的内容	
1	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一）中标供应商应当为本项目所有员工依法缴纳社会保险以及各种法定缴费。 （二）保安人员在岗履行工作职责期间，发生自身的人身伤害、伤亡等，均由中标人负责处理并承担经济和道义上的责任，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中标人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与聘用人员发生纠纷，均由中标人负责调解处理，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四）中标人在安保服务中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保安行业规范，因过失造成他人人身伤亡的均由中标人负责处理并承担经济和道义上的责任，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一）南宁江南区教育行政部门及学校将对安保服务质量进行全过程监控，我司日常工作不到位、不达标或有违约现象，将依据合同约定，作出相应的违约处理。 （二）我司承诺为本项目所有员工依法缴纳社会保险以及各种法定缴费。 （三）保安人员在岗履行工作职责期间，发生自身的人身伤害、伤亡等，均由我司负责处理并承担经济和道义上的责任，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四）我司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与聘用人员发生纠纷，均由我司负责调解处理，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我司在安保服务中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保安行业规范，因过失造成他人人身伤亡的均由我司负责处理并承担经济和道义上	无偏离

项号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服务名称	服务参数	服务名称	所提供服务的内容	
				的责任，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五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注：

- 1.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 2.当投标文件的服务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 3.采购需求中带“▲”及“★”的条款，也要分别在本表“服务参数”、“所提供服务的内容”中标记。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广西中保华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2月28日



4.7 商务条款偏离表

中保华安

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请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服务需求一览表”中“商务条款”的要求，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一	▲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	▲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	无偏离
二	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无偏离
三	服务地点：南宁市江南区中小学校、幼儿园。	服务地点：南宁市江南区中小学校、幼儿园。	无偏离
四	▲ 售后服务要求： 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投标人必须提供在本地内的应急响应方案（如承诺在项目执行期间，在项目地设立常驻服务点或设立分公司或拥有固定的经营场所和售后服务团队），承诺在接到服务通知后一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	▲ 售后服务要求： 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我司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在本地内的应急响应方案（我司承诺在项目执行期间，在项目地拥有固定的经营场所和售后服务团队），我司承诺在接到服务通知后一小时到达现场进行处理。	无偏离
五	其他要求： 1.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1）服务的价格构成“安保服务人员工资+安保服务人员社保医保费单位缴纳部分”； （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其他：服装费、培训费、加班费、节日慰问费、管理费、安保设备维修费等。	其他要求： 1.报价包含以下部分，包括： （1）服务的价格构成“安保服务人员工资+安保服务人员社保医保费单位缴纳部分”； （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其他：服装费、培训费、加班费、节日慰问费、管理费、安保设备维修费等。	无偏离

项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五	▲2.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中标人提交的服务经采购人书面确认后，按月以转账方式支付合同款。 3.为确保学校安全，不影响学校的正常工作，中标供应商在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3天（日历日）内须完成采购人各学校保安员配备，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服务，重新招标供应商。 4.采购人有权对供应商提供的保安员进行选择 and 调配，有权根据服务范围的具体情况对保安服务内容进行调整、补充，供应商必须服务和配合。 5.供应商保安员有下列情形之一，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更换保安人员，供应商应在3个工作日内更换保安员，以确保采购人安全防范工作的需要： （1）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采购人下属学校规章制度的； （2）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采购人造成重大损害的； （3）因身体状况原因不能胜任保安工作的； （4）不能胜任保安工作，经供应商调整培训后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2.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我司所提交的服务经采购人书面确认后，按季度以转账方式支付合同款。 3.为确保学校安全，不影响学校的正常工作，我司在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3天（日历日）内完成采购人各学校保安员配备，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服务，重新招标供应商。 4.采购人有权对我司提供的保安员进行选择 and 调配，有权根据服务范围的具体情况对保安服务内容进行调整、补充，我司必须服务和配合。 5.我司保安员有下列情形之一，采购人可要求我司更换保安人员，我司在3个工作日内更换保安员，以确保采购人安全防范工作的需要： （1）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采购人下属学校规章制度的； （2）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采购人造成重大损害的； （3）因身体状况原因不能胜任保安工作的； （4）不能胜任保安工作，经供应商调整培训后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正偏离
六	▲对合同条款的调整 （1）中标单位未按招标文件服务需求一览表“四、项目管理要求”中“（四）人	▲对合同条款的调整 （1）我司未按招标文件服务需求一览表“四、项目管理要求”中“（四）人员素	无偏离

项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六	员素质要求”中的内容提供服务或服务未达标准的，采购人可终止与中标供应商所签订的本次安保服务合同。 (2)本项目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实行月度考核，详见下表附件 2，在履约过程中连续两个季度考评不合格的，视为违约，扣除季度合同款并解除合同。 (3) 采购人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发现问题时，中标单位不认真重视，并连续 3 次或累计 5 次未按要求及时整改的，采购人可终止与中标供应商所签订的本次安保服务合同。 (4) 中标单位必须按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依据当地政府最新 2026 年有关最低工资标准的规定要求以及缴纳各种社会保险的规定向员工支付工资和缴纳社保医保及其他保险。投标时请按本项目“人员配置要求”提供各类人员的工资、社保及其他应缴保险等费用的预算表。	质要求”中的内容提供服务或服务未达标准的，采购人可终止与我所签订的本次安保服务合同。 (2)本项目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实行月度考核，详见下表附件 2，在履约过程中连续两个季度考评不合格的，视为违约，扣除季度合同款并解除合同。 (3) 采购人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发现问题时，我司不认真重视，并连续 3 次或累计 5 次未按要求及时整改的，采购人可终止与我所签订的本次安保服务合同。 (4) 我司按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依据广西政府最新 2026 年有关最低工资标准的规定要求以及缴纳各种社会保险的规定向员工支付工资和缴纳社保医保及其他保险。按照《2025 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采购需求中“人员配置要求”提供各类人员的工资、社保及其他应缴保险等费用的预算表（详见下表：人员配置预算表）。	无偏离
无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注：

- 1.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 2.如果招标文件需求为小于或大于某个数值标准时（指带有<、>、≤、≥符号的内容，“以内”不属于此类描述），投标文件承诺不得直接复制招标文件需求，投标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投标货物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如该采购需求属于不能明确具体数值的，采购人应在此采购需求的数值后标注◆号，对标注◆号的采购需求不适用上述“竞标无效”条款。

3.当投标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4.采购需求中带“▲”及“★”的条款，也要分别在本表“投标文件的商务需求”、“投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中标记。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广西中保华安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2月28日





序号	项目	单价 (元/月/人)	备注
一、人员工资	1. 基本工资	2,2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关于调整全区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桂政发〔2025〕16号》
	小计（月）	2,200.00	
二、社保	1. 养老保险	662.88	按广西社保 2026 年交纳基数最低标准 4143 计算
	2. 医疗保险	248.58	
	3. 失业保险	20.72	
	4. 工伤保险	8.29	
	5. 生育保险	20.72	
	6. 大病统筹	7.50	
	7. 长期护理险	6.21	
	小计（月）	974.90	
三、其他	1. 意外险	2.00	

中保华安

2025年南宁市江南区教育系统学校（幼儿园）保安服务项目

	2. 加班费	2.00	
	2. 服装	2.00	
	4. 培训费	2.00	
	5. 节假日慰问费	2.00	
	6. 安保设备维护费	2.00	
	小计（月）	12.00	
合计		3186.90	

